

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全区思想政治工作 优秀研究成果征集评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：

宁夏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发布了《关于开展全区思想政治工作优秀研究成果征集评选通知》（见附件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。现将该《通知》予以转发，请校内相关部门认真组织学习，做好推选工作，并将符合条件的研究成果文本、《宁夏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优秀研究成果申报表》电子版材料于**2024年2月20日前**发送至科技开发处指定邮箱，**并与科技开发处工作人员联系提交纸质版材料**，由我处统一申请用印并上报，因**限额评选，逾期不予接收**，否则影响后续评审推荐环节。

一、成果报送要求

（一）参评成果可为学术研究类成果，如论文；可为用于内部呈报的资政研究类成果，如调研报告等。书籍不列入参评范围。我校推荐成果数量不多于3篇，每篇成果篇幅不超过10000字。上报材料电子版格式为word文档，文件名称、内容格式要规范统一。

（二）成果文本和《宁夏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优秀研究成果申报表》纸质版各一式2份。

（三）成果文本格式要求如下：

页面设置：使用A4纸型，页边距为：上下3.5厘米、左右2.7厘米，全篇行距用固定值31磅。

字体字号：正文标题用二号方正小标宋字体，正文汉字使用三号仿宋-GB2312 字体，英文、数字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体，每个自然段左空两个字符，回行顶格。文中结构层次序数依次可以用“一、”“（一）”“1.”“（1）”标注；一般第一层用黑体、第二层用楷体、第三层和第四层用仿宋。

页码：一般用 4 号半角宋体阿拉伯数字，居中，首页不显示页码。

二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马晓玲

联系电话：（0951）2135018

移动电话：13519589026

电子邮箱：178433294@qq.com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全区思想政治工作优秀研究成果征集
评选通知
2. 宁夏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优秀研究成果申报表

科技开发处

2024 年 1 月 9 日